

证券代码：000738

证券简称：航发控制

公告编号：2021-014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3〕1011号）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280.39万股并于2013年9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和中航证券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机构，持续督导期限至2014年12月31日。目前，因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国泰君安和中航证券仍需对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3月16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项目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保荐机构。公司近日已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相关的保荐协议。

根据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自公司与中信证券签署保荐协议之日起，国泰君安和中航证券未完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中信证券承担，中信证券委派张明慧、杨萌担任保荐代表人，负责公司持续督导相关工作。张明慧女士、杨萌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对国泰君安和中航证券在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过程中所做的努力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6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简历

张明慧女士：保荐代表人，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总监。张明慧女士曾先后主持或参与多个 IPO、再融资和并购重组项目，如江航装备 IPO 项目、航发动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中国重工非公开发行项目等，具有丰富的资本市场运作经验。

杨萌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高级副总裁。杨萌先生曾先后主持或参与多个 IPO、再融资和并购重组项目，如江航装备 IPO 项目、航发动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中船应急可转债项目等，具有丰富的资本市场运作经验。